证券代码: 872477 证券简称: 龙成消防

主办券商:南京证券

山东龙成消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2 年 5 月 12 日,经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拟定向发行不 超过人民币普通股 9,30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30 元。2022 年 5 月 30 日,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对山东龙成消防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2〕1220号)。

截至 2023 年 3 月 20 日,投资者完成认购,本次股票实际发行数量为 7,017,050 股,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 16,139,215.00 元,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新泰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 228646388185)。本次股票发行新 增股份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_,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利益,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 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的有关规定,于2018年11月28日制定并发布了《募集资金管理 制度》,并严格按照制度规定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存储、使用、变更、管理和监督。

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泰支行为本次股票发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账号: 228646388185),并与时任主办券商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承销保 荐有限公司)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泰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按照财务制度严格管理、使用募集资金、定期核对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保证账实相 符,每月与银行对账,保证账账相符。

2024年3月27日,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为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截至南京

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接持续督导工作之日,本次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无需与与其重新签署《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不存在募集资金余额转出的情形。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16, 139, 215. 00
利息净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	1, 476. 24
小计	16, 140, 691. 24
二、截至2023年12月31日已使用募集资金	16, 140, 691. 24
总额	
其中: 补充流动资金	16, 140, 691. 24
三、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0.00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或使用不规范、信息披露不及时不准确的情形。

五、 备查文件

- 1、《山东龙成消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募集资金专户对账单

山东龙成消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0日